

证券代码：831744 证券简称：万信达 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7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徐国钢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0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4,44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2.41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徐国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0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4,44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2.41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分管（工程生产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0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8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.617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万小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0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小康先生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0月17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7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徐国钢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18日